

关于“昌达物业公司”请求续聘及物业服务费上调

世纪朝阳小区业主表决票

表决内容 情况说明（详细说明见《2018年世纪朝阳物业服务合同拟定稿》及《世纪朝阳物业服务补充合同拟定稿》）	(1)、依据《成都市物业管理条例》、世纪朝阳小区《管理规约》等有关规定，第三届业主委员会组织书面召开本次业主大会，对是否续聘四川昌达物业服务公司及物业服务费上调事项进行表决。	
	(2)、基于提升服务品质及成本压力，拟将公共物业服务费调整至住宅1.88元/m ² /月，商业5元/m ² /月，地下车位服务费保持不变20元（小车位）、30元（标准车位）、50元（子母车位），业主自行安装机械车位60元/个。	
	(3)、四川昌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将对世纪朝阳小区业主共有15项承诺：投入资金改造，提升服务品质，在昌达物业完成承诺维修改造项目后向业主委员会提出验收申请，验收合格后才执行上调费用。提升其内容见附件补充合同。承诺整改事项见附件	
	(4)、世纪朝阳业主大会授权第三届业主委员会执行物业服务费上调表决成功后承诺项目完工验收工作，验收合格后由业委会组织召开业主代表大会进行验收表决，业主大会表决二分之一通过后执行住宅公共物业服务费1.88元/m ² /月，商业5.0元/m ² /月。	
	(5)、为保证本次业主大会顺利召开，为小区业主建立一个舒适、安全、和谐的生活环境，请广大业主依法行使自己的权力，认真负责、积极参与表决工作，确保续聘等相关工作正常进行。	
	(6)、本小区住宅产权户数1472户，商业、其他用房产户数44户，房屋总建筑面积：190532.13平方米。本次业主大会采取全体业主书面征求意见的形式进行表决，户数及面积双过半视为通过； 已送达的表决票，业主在规定的15日内不反馈意见的，其投票权数可以计入已表决的多数票	
表决内容	是否同意续聘昌达物业	同意（ ） 不同意（ ） 弃权（ ）
	是否同意昌达物业上调物业服务费	同意（ ） 不同意（ ） 弃权（ ）
幢 单元 房号	_____幢_____单元_____号（商铺）； 车位号：	
房产/车位面积 m ²	住房：_____ m ² 。车位：_____ m ² 。 （此项车位选填）	
业主签字	_____	
备注：同意（√） 不同意（×） 弃权（○）		世纪朝阳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制

投票方式：1、书面表决；2、通过世纪朝阳业主议事平台微信公众号表决（需通过业主身份认证：上传房产证和身份证照片）。